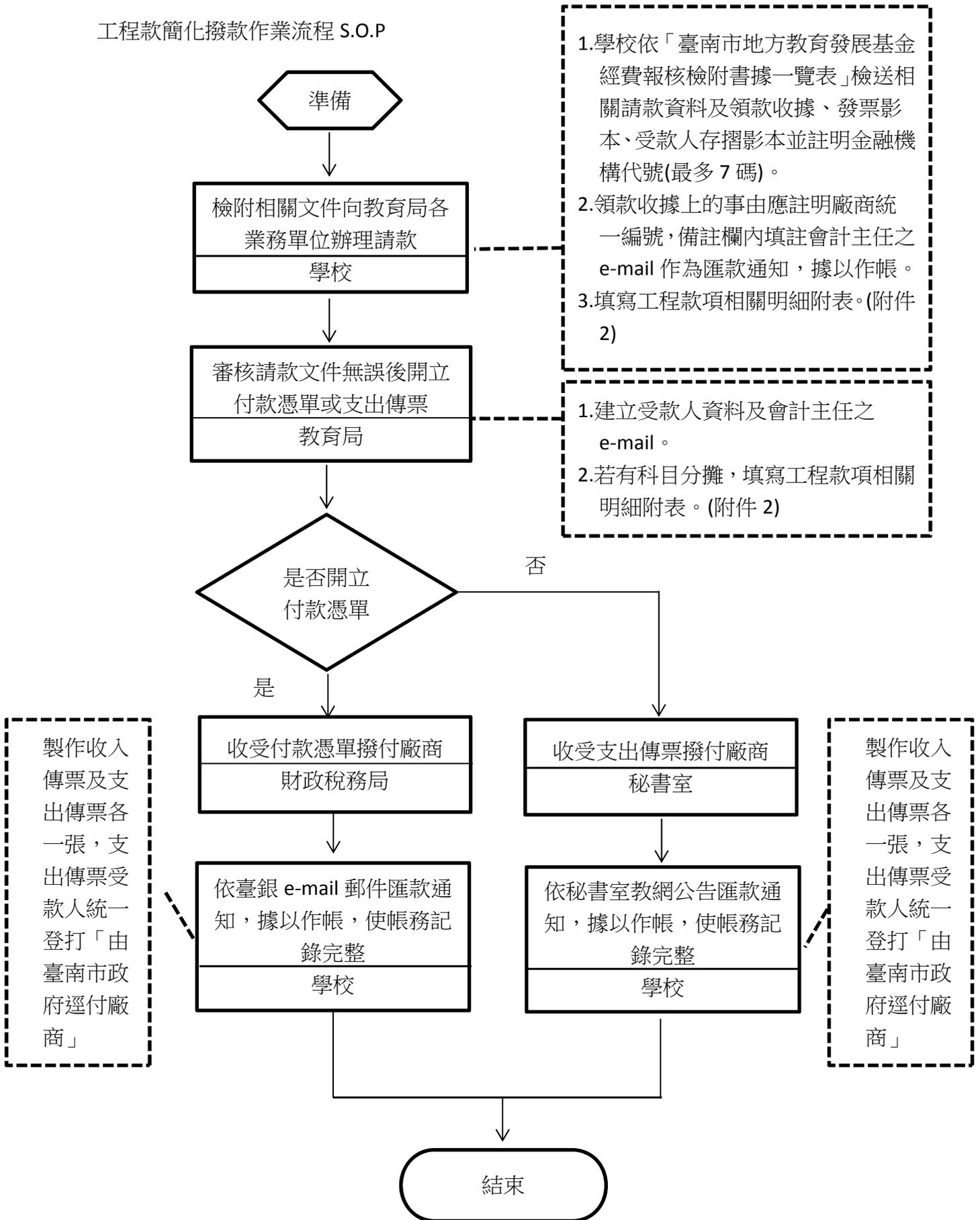


工程款簡化撥款作業說明

工作項目	說明及表單	法令依據與參考資料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margin-bottom: 5px;">                     檢附相關文件向教育局各業務單位辦理請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校                 </div>	<p>一、簡化撥款範圍：</p> <p>(一)單筆工程款 100 萬(含)以上工程案件。</p> <p>(二)例外情況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額、零星款項、保固金及需辦理所得扣繳或列報所得之款項，仍匯回學校專戶，由學校辦理。</p> <p>二、學校檢送請款文件：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校依「臺南市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經費報核檢附書據一覽表」檢送相關請款資料及領款收據、發票影本、受款人存摺影本並註明金融機構代號(最多 7 碼)。</p> <p>三、領據上應載明事項：</p> <p>(一)廠商匯款帳號、戶名。</p> <p>(二)事由欄填註廠商統一編號。</p> <p>(三)備註欄註明工程款項請教育局代為撥付和會計主任之電子郵件信箱。</p> <p>(四)若有科目分攤，填寫工程款項相關明細附表。(附件 2)</p> <p>四、教育局製單應注意事項：</p> <p>(一)開立付款憑單的支出用途欄註明「00 學校工程」，例如：臺南市 00 區 00 國民小學老舊校舍拆除重建第一期估驗款等。</p> <p>(二)受款人資料的 e-mail 欄登打學校會計主任之電子郵件信箱，俾於學校接收臺銀電子郵件匯款通知。</p> <p>(三)開立支出傳票應告知秘書室需至教網公告匯款通知。</p> <p>五、學校依臺銀電子郵件或教網公告匯款通知，掌握發付情形並辦理後續帳務作業，以維帳務紀錄完整。(製作收入傳票及支出傳票各一張，支出傳票受款人統一登打「由臺南市政府逕付廠商」)</p> <p>六、使用表單：領據範例及附表。</p>	<p>一、政府採購法。</p> <p>二、內部審核處理準則。</p> <p>三、臺南巿市庫集中支付作業要點第 5 點第 1 項。</p>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margin-bottom: 5px;">                     審核請款文件無誤後開立付款憑單或支出傳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局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 margin-bottom: 5px;">                     依臺銀 e-mail 郵件匯款通知，據以作帳，使帳務記錄完整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校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
<div style="border: 1px solid black; padding: 5px;">                     依秘書室教網公告匯款通知，據以作帳，使帳務記錄完整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校                 </div>		

# 工程款簡化撥款作業流程 S.O.P



## 範例

## 臺南市 00 區 00 國民小學領款收據

第一聯

中華民國 105 年 4 月 21 日

第 B10511870 號

補助（委託）單位：	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新 台 幣：	壹佰伍拾貳萬參仟陸佰壹拾玖元整 (1,523,619 元整)
事 由：	老舊校舍拆除重建第一期估驗款 廠商統一編號 12345678
銀 行 名 稱：	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台南分行
帳 號：	123456789000
戶 名：	00 營造有限公司
備 註：	本校工程款項請教育局代為撥付。 e-mail:*****@tainan.gov.tw

業 務 機 關：臺南市 00 區 00 國民小學

承辦人：	主辦出納：	主辦主（會）計：	機關長官：

本據共四聯 第一聯收據 第二聯填發單位留存 第三聯會計單位留存 第四聯出納留存。

## 工程款項相關明細附表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工程款金額	匯至廠商帳戶	匯至學校專戶	備註

業 務 機 關：臺南市 00 區 00 國民小學

承辦人：	主辦出納：	主辦會計：	機關長官：

本表請教育局業務單位複核並蓋章